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专人和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永红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备注：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备注：《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规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众生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对广东东稷药业有限公司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3,149.91 万元进行坏账核销，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已全额计提坏账

准备，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同时，对已收回款项共计人民币 1,982.92 万元进行转回处理，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1,982.92 万元，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备注：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